

---

##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

閣下對本通函任何方面**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全部之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交予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之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OUTHERN AIRLINE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55)

## (1)有關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的 主要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及 (2)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股東  
之獨立財務顧問



信溢投資策劃有限公司

CHALLENGE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星期三)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中國廣東省廣州市新白雲國際機場南工作區空港五路南航明珠大酒店四樓1號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大會通告、臨時股東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及回條，連同本通函將由本公司寄發，亦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sair.com>)。

無論閣下是否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務請按隨附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印備之指示將表格填妥及交回(就H股持有人而言)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就A股持有人而言)本公司在中國之主要辦公場所，地址為中國廣東省廣州市機場路278號(郵編：510405)，惟在任何情況下，交回之時間最遲為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填妥及交回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

---

## 目 錄

---

	頁次
1. 釋義 .....	1
2. 董事會函件 .....	5
3.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	22
4.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24
5. 附錄一 – 本集團財務資料 .....	49
6. 附錄二 – 一般資料 .....	52
7.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	60

---

## 釋 義

---

於本通函內，除非文義另有規定，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 框架協議」	指	本公司與南航國際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七日訂立的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據此，南航國際同意(i)就租賃飛機、租賃飛機相關資產及租賃航空相關設備向本公司提供融資租賃服務；及(ii)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按照該協議以及該協議項下擬訂立的相關實施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就若干飛機及發動機向本公司提供經營租賃服務
「2017年飛機融資租賃框架協議」	指	本公司與南航國際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訂立的飛機融資租賃框架協議，據此，南航國際同意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按照該協議以及該協議項下擬訂立的相關實施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就本公司引進的若干飛機向本公司提供融資租賃服務
「A321融資租賃」	指	本公司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的公告所披露的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的融資租賃協議訂立有關一架空客A321型飛機的融資租賃
「A330融資租賃」	指	本公司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的公告所披露的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的融資租賃協議訂立有關一架空客A330-300型飛機的融資租賃
「A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人民幣1.00元的A股
「空中客車公司」	指	空中客車公司，一間根據法國法律成立的公司
「飛機相關資產」	指	直升機、模擬機及發動機
「航空相關設備」	指	航材及特種設備(包括特種車輛、運送裝卸、安全檢查、通訊導航、飛行培訓、維護及檢測設備以及工藝設備等)
「公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七日有關建議交易之公告

---

## 釋 義

---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
「聯繫人」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波音公司」	指	波音公司，一間於美利堅合眾國特拉華州註冊成立的公司
「本公司」	指	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南航集團」	指	中國南方航空集團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國有企業，並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南航國際」	指	南航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南航集團透過其自身及其全資附屬公司南龍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
「南航租賃公司」	指	廣州南沙南航天如租賃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廣州南沙自貿區註冊成立之公司，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為南航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
「交付日」	指	出租人根據各融資租賃協議向本公司交付租賃飛機、租賃飛機相關資產及租賃航空相關設備的日期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臨時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舉行的2017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藉以審議及酌情通過(其中包括)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
「融資租賃協議」	指	本公司將根據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訂立的有關融資租賃租賃飛機、租賃飛機相關資產及租賃航空相關設備的個別融資租賃協議

---

## 釋 義

---

「融資租賃交易」	指	根據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有關租賃飛機、租賃飛機相關資產及租賃航空相關設備的融資租賃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人民幣1.00元之H股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以考慮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以及其項下的建議年度上限，並就該事項向獨立股東作出建議
「獨立財務顧問」或「信溢投資」	指	信溢投資策劃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並為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董事就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項下的建議交易及其項下的建議年度上限的獨立財務顧問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三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獨立股東」	指	除南航集團及其聯繫人以外的股東
「租賃飛機」	指	本公司計劃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引進的將簽訂有關建議交易融資租賃的飛機
「租賃飛機相關資產」	指	本公司計劃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引進的將簽訂有關建議交易融資租賃的飛機相關資產
「租賃航空相關設備」	指	本公司計劃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引進的將簽訂有關建議交易融資租賃的航空相關設備

---

## 釋 義

---

「承租人」	指	本公司(含本公司下屬全資或控股附屬公司)
「出租人」	指	南航國際或南航國際已在或將在廣州南沙自貿區、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天津東疆保稅港區或中國其他區域註冊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經營租賃協議」	指	本公司將根據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訂立的有關經營租賃若干飛機及發動機的個別經營租賃協議
「經營租賃交易」	指	根據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有關若干飛機及發動機的經營租賃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建議交易」	指	融資租賃交易及經營租賃交易的統稱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股份」	指	H股及A股的統稱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OUTHERN AIRLINE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55)

**董事：**

非執行董事：

王昌順(董事長)

袁新安

楊麗華

**註冊地址：**

中國廣州市

黃埔區玉岩路12號

冠昊科技園區一期辦公樓3樓301室

郵編：510530

**執行董事**

譚萬庚(副董事長)

張子芳

李韶彬

**獨立非執行董事：**

寧向東

劉長樂

譚勁松

郭為

焦樹閣

**監事：**

潘福(監事會主席)

李家世

張薇

楊怡華

吳德明

敬啟者：

**(1)有關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的  
主要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及  
(2)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1、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七日之公告，內容有關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建議交易。本通函旨在(其中包括)向閣下(i)提供有關2018－2019年融資

---

## 董事會函件

---

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建議交易之更多資料；及(ii)提供臨時股東大會通告，以便閣下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有關建議交易的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 2、 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

#### (1) 一般條款

日期	:	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七日
出租人	:	南航國際或南航國際就建議交易已在或將在廣州南沙自貿區、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天津東疆保稅港區或中國其他區域設立的全資附屬公司
承租人	:	本公司(含本公司下屬全資或控股附屬公司)
有效期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生效及條件	:	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須待訂約方簽立並經董事會及獨立股東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後方始生效。

#### (2) 融資租賃交易

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融資租賃交易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融資租賃交易項下的 標的物	:	租賃飛機、租賃飛機相關資產及租賃航空相關設備包括本公司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引進計劃中的部分飛機、飛機相關資產及航空相關設備，該計劃須經不時調整。
------------------	---	---

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租賃飛機數量將分別不得超過41架及46架。



---

## 董事會函件

---

本公司已與空中客車公司及波音公司就租賃飛機分批簽署飛機購買協議(該等協議已經個別及另行磋商及同意)，並已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上市規則)履行董事會及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程序以及公告義務。

就飛機相關資產及航空相關設備而言，本公司已與或將與獨立第三方分批簽署相關購買協議(該等協議已經或將會個別及另行磋商及同意)，並將或已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上市規則)履行相關內部審議程序。

- 融資租賃交易的本金總額 : 不多於購買標的物(包括飛機、飛機相關資產及航空相關設備)的代價的100%
- 租金／利率 : 租金是融資租賃交易項下標的物的本金和利息的還款。

根據融資租賃交易，適用利率將由本公司及南航國際進一步釐定及協商，須參考本公司就飛機、飛機相關資產及航空相關設備融資的邀請競價或詢價結果，並滿足下述條目「前提條件」下所披露的前提條件。

---

## 董事會函件

---

受各個別融資租賃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規限，租金應自各租賃飛機、租賃飛機相關資產及租賃航空相關設備交付日起每月、每季度或每半年後支付，其中本金部分按等額本金(即等額分期的本金及剩餘本金的相應利息)或等額本息(即所有本金及利息的平均分期額度)原則計算，至有關標的物最後付款日為止。出租人將就標的物的本金及利息全額向承租人開具增值稅專用發票。

前提條件：視乎下列前提條件，本公司或授權南航國際為飛機、飛機相關資產及航空相關設備提供融資租賃安排：

- (1) 南航國際經營穩定，已滿足(i)南航國際的註冊資本已繳付；(ii)已建立從業務至風險管理方面經驗豐富的團隊；(iii)其具有根據融資租賃交易交付飛機的往績記錄；及(iv)其不時遵守有關融資租賃的相關中國法律法規，且南航國際具備從事大規模飛機、飛機相關資產及航空相關設備融資租賃交易的資格和能力；
- (2) 南航國際向本公司提供的融資方案綜合成本(包括相關租金加手續費及扣除根據其他優惠條件如可抵扣的增值稅可節約的成本)不高於本公司邀請競價或詢價入圍的至少三名獨立第三方提供的融資方案綜合成本；及

---

## 董事會函件

---

(3) 出租人能就融資租賃本金及利息出具增值稅發票，供承租人用於增值稅抵扣，且手續費低於可抵扣的利息增值稅，有助於承租人降低融資成本。

- 手續費 : (i)租賃飛機及租賃飛機相關資產；及(ii)租賃航空相關設備兩者各自的手續費(分別不超過各租賃飛機及租賃飛機相關資產本金的1%以及各租賃航空相關設備本金的1.5%)將由承租人於各自的交付日開始前向出租人支付。
- 回購 : 於承租人向出租人支付各相關租賃飛機、租賃飛機相關資產及租賃航空相關設備最後一期租金後，承租人有權按相關標的物的名義購買價自出租人回購相關租賃飛機、租賃飛機相關資產及租賃航空相關設備。
- 實施協議 : 為落實融資租賃交易，承租人及出租人將就各租賃飛機、租賃飛機相關資產及租賃航空相關設備另行訂立融資租賃協議，其條款將於各重大方面均與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所載具約束力的原則、指引、條款及條件一致。

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標的物租期將待訂立單獨融資租賃協議時議定。基於過往的類似交易，不同融資租賃協議項下的租賃飛機及租賃飛機相關資產租期將約為十至十二年。此外，經參考本公司有關航空相關設備的會計政策，不同融資租賃協議項下的租賃航空相關設備租期將約為五年。

---

## 董事會函件

---

此外，有關融資租賃交易項下的租賃飛機的手續費乃經參考本公司從獨立第三方收到的過往建議之平均手續費率而釐定。由於飛機相關資產的性質同飛機類似，故融資租賃交易項下的租賃飛機相關資產將採納相同手續費率。就租賃航空相關設備而言，由於航空相關設備項下若干設備相對較大的交易量，1.5%的手續費率乃經計及相對複雜的手續後釐定。利率及手續費的最終釐定將被視為一個整體且受上述條目「前提條件」下定價政策所規管。

### (3) 經營租賃交易

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經營租賃交易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 |              |   |  |
|--------------|---|--|
| 經營租賃交易項下的標的物 | : | 本公司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藉經營租賃的引進計劃中的飛機及發動機。  |
| 租金           | : | 租金將由本公司及南航國際進一步釐定及協商，須參考本公司就飛機及發動機經營租賃的邀請競價或詢價結果，並滿足下述條目「前提條件」下所披露的前提條件。<br><br>租金將由本公司自各飛機及／或發動機的交付日或代位之日起每月或每季度預付。 |
| 前提條件         | : | 視乎下列前提條件，本公司或批准有關飛機及發動機的經營租賃安排：<br><br>(1) 經營租賃交易項下的飛機或發動機由出租人獨家擁有；及   |

---

## 董事會函件

---

- (2) 經參考國內市場類似飛機型號及機齡以及國內市場類似發動機型號，南航國際向本公司提供的經營租賃方案綜合成本(包括相關租金加任何其他費用)不高於本公司邀請競價或詢價入圍的至少三名獨立第三方提供的經營租賃方案綜合成本。

- 所有權 : 於租賃期，出租人擁有飛機及發動機的所有權而承租人有權使用飛機及發動機。租期屆滿後，承租人須向出租人歸還飛機及發動機。
- 實施協議 : 為落實經營租賃交易，承租人及出租人就各飛機及發動機另行訂立經營租賃協議，其條款將於各重大方面均與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所載具約束力的原則、指引、條款及條件一致。

就定價政策而言，本公司將自獨立第三方獲取及審閱(i)有關飛機、飛機相關資產及航空相關設備融資租賃的至少三項報價，以評估及釐定出租人提供的綜合成本(包括相關租金加手續費及扣除其他有利節約成本的條件)是否公平合理且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提供的租金綜合成本；及(ii)有關飛機及發動機經營租賃的至少三項報價，並釐定出租人提供的租金綜合成本是否公平合理且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提供的租金綜合成本。有關本公司定價政策之內部控制措施的詳情，請參閱下節「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措施」。

### 3、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 本公司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民航業務。

### 南航國際

南航國際主要從事提供融資租賃、經營租賃、購買融資租賃資產及其他相關業務。

## 4、 歷史交易金額及建議上限

### (1) 融資租賃交易

南航國際於2016年7月成立。本公司先前於2017年與南航租賃公司就融資租賃進行交易，即A321融資租賃、A330融資租賃及2017年飛機融資租賃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A321融資租賃、A330融資租賃及2017年飛機融資租賃框架協議項下的融資租賃交易的年度上限為1,309.1百萬美元(或等值人民幣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A321融資租賃、A330融資租賃及2017年飛機融資租賃框架協議項下的應付費用總額預期將不超過約841.15百萬美元(或等值人民幣元)。

就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融資租賃交易而言，應付費用總額為租金、手續費及回購費的總和，而融資租賃交易項下應付租金總額相等於各融資租賃協議項下的各租賃飛機、租賃飛機相關資產及租賃航空相關設備整個租期的本金與應付利息的總和。

於計算建議上限(包括計算融資租賃交易項下的應付建議利息總額)時，(i)考慮到上文所述各租賃飛機及租賃飛機相關資產的租期將為十至十二年，本公司在計算中採用了現行基準利率即4.9%，為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五年以上期限人民幣貸款之基準利率(「**中國人民銀行五年基準利率**」)；及(ii)考慮到上文所述各租賃航空相關設備的租期將為五年，本公司採用了現行基準利率即4.75%，為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一至五年期限人民幣貸款之基準利率(「**中國人民銀行一至五年基準利率**」，連同中國人民銀行五年基準利率統稱「**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

當本公司就各租賃飛機、租賃飛機相關資產及租賃航空相關設備訂立單獨融資租賃協議時，實際利率將按固定百分比對於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的溢價或折讓設定。於融資租賃協議期間，倘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經由中國人民銀行調整，融資租賃交易的利率將跟隨相同方向進行相應調整。根據本公司從獨立第三方收到的過往建議，各租賃飛機的利率通常不高於中國人民銀行五年基準利率。

---

## 董事會函件

---

經考慮中國融資租賃交易通常採用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尤其是當租賃費用(包括應付利息)乃以人民幣支付，以及較現行市場狀況已為本公司提供若干緩衝額度後，本公司認為於計算釐定建議上限的融資租賃交易項下的應付建議利息總額時採用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乃屬合適。

本公司將監控下文所述的建議上限並確保其將不會超過上限。倘應付利息高於計算融資租賃交易的建議上限時使用的利率，本公司會選擇減少與南航國際的交易量(包括降低融資比例)。然而，在任何情況下，倘超過建議上限，本公司將不時遵守上市規則。

在(i)飛機(直升機除外)融資租賃交易的交易總額上限(包括本金、利息及手續費)將不超過根據本公司於2018年至2019年引進計劃而計劃引進所有飛機總金額(包括本金、利息及手續費)的一半；(ii)飛機相關資產融資租賃的交易總額上限將不超過根據本公司於2018年至2019年引進計劃而計劃引進所有飛機相關資產的75%；及(iii)航空相關設備融資租賃的交易總額上限將不超過根據本公司於2018年至2019年引進計劃而計劃引進航空相關設備總金額的假設基礎上，融資租賃交易項下建議交易金額載列如下：

單位：百萬美元

交易期間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年度
租金總額(包括本金和利息)	2,600	3,100
手續費	21	26
建議總交易金額	2,621	3,126

### (2) 經營租賃交易

於達成經營租賃交易項下的建議上限時，本公司考慮根據本公司2018年及2019年引進計劃而擬引進的飛機及發動機以及彼等的預期每月租金費用。就飛機而言，本公司參考航空業對不同機型及機齡的飛機普遍採用的現行可獲取的市場價值及租售比。每月租金費用的計算乃通過乘以相似機型及機齡的飛機的相關現行市場價值及租售比而得

---

## 董事會函件

---

出。就發動機而言，由於本公司預期經營租賃交易僅涉及一種型號的發動機，本公司用之前相同型號發動機的租金以計算上限。考慮上述情況，經營租賃交易項下建議最高年度租金費用載列如下：

單位：百萬美元

交易期間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年度
租金總額	150	240

### 5、 進行建議交易的理由及預期將對本公司產生的裨益

訂立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將擴大飛機、飛機相關資產及航空相關設備的融資渠道以及通過經營租賃增加機隊以滿足本公司的業務發展需要及行業增長。飛機、飛機相關資產及航空相關設備融資租賃將對本集團擬引進飛機、飛機相關資產及航空相關設備的融資渠道提供更多靈活性，且對本集團的現金流產生較少影響。飛機及發動機的經營租賃亦將為本集團安排其機隊提供靈活性。

本公司在考慮了其他融資選擇後，認為與南航國際訂立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對本集團有利。

第一，基於(i)南航國際為南航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已繳足註冊資本人民幣10億元，而南航集團為中國三大核心航空運輸集團之一，直接由中國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管理；(ii)銀行向南航集團提供的信用額度亦可由南航國際使用；(iii)就向南航國際提供融資方面，逾20家銀行(包括國有銀行)已與南航國際協商；及(iv)南航國際於廣州南沙自貿區註冊成立，因此，南航國際可相應享有於當地政府機構支持下的優惠財政政策，南航國際有較強的資本優勢，能保證充足的資金來源，具備從事大規模飛機、飛機相關資產及航空相關設備融資租賃交易的資質和能力。此外，這亦表明南航國際進行經營租賃交易的能力。

第二，南航國際的業務團隊在飛機租賃領域具有豐富經驗，且對本集團的業務需求有較好的了解，因此本公司與南航國際的業務溝通將更為順暢，且在協議談判階段更容易達成符合雙方利益最大化原則的共識。此外，南航國際業務團隊的經驗亦可以通過經營租賃交易幫助本集團優化機隊結構。



---

## 董事會函件

---

第三，本公司與南航國際的建議交易將以一般商業條款及市場驅動為基礎。待審閱及評估獨立第三方提出的融資建議後，本公司最終是否選擇南航國際為本公司提供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乃取決於上文「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一段所列的前提條件。

根據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安排，南航國際自身或其已在或將在中國廣州南沙自貿區、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天津東疆保稅港區或中國其他區域設立全資附屬公司作為建議交易的出租人。

就融資租賃交易而言，透過利用融資租賃結構引進租賃飛機、租賃飛機相關資產及租賃航空相關設備，出租人可向承租人提供融資租賃協議項下之本金及利息的增值稅發票，供承租人用於抵扣增值稅。就各租賃飛機、租賃飛機相關資產及租賃航空相關設備各自的手續費亦低於可抵扣的應付利息增值稅，有助於承租人降低融資成本。通過採用南航國際根據融資租賃交易提供的融資租賃安排，與採用同等利率的抵押貸款安排相比，估計承租人最高可節約總融資成本(經自就利息付款的可扣減增值稅總額中扣除應付出租人的總手續費後)如下：

單位：百萬美元

交易期間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年度
融資租賃交易項下最高可節約總融資成本	59.14	74.21

於2017年4月，本集團透過採用由南航租賃公司提供的融資租賃安排，根據A321融資租賃及A330融資租賃分別引進一架空客A321型飛機及一架空客A330-300型飛機。經抵扣應付南航租賃公司的手續費後，與採用同等利率的抵押貸款相比，本公司節省融資成本約為5百萬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3百萬元)。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亦透過採用由南航國際提供的融資租賃安排，根據2017年飛機融資租賃框架協議引進8架飛機。經抵扣應付南航國際的手續費後，與採用同等利率的抵押貸款相比，本公司節省融資成本約為14.09百萬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93百萬元)。

---

## 董事會函件

---

建議交易的條款及條件乃經各方公平磋商後協定。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建議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於本公司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且建議交易的條款乃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6、 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措施

本公司之主要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措施載列如下：

#### (i) 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

- 本公司製定並採納了有關其飛機融資採購的特定指引(「**飛機融資採購指引**」)，規定了甄選飛機融資租賃交易出租人的程序，以及合資格投標人要符合的標準，包括(i)如投標人是國內或海外銀行或金融機構，其信用評級應為穆迪評定的Baa3級或標準普爾評定的BBB-級或以上級別；(ii)如投標人為融資租賃公司，則該融資租賃公司的註冊資本應為人民幣170百萬元以上或等值金額的外幣；(iii)如投標人是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成立的融資租賃公司，其應遵守資本充足率和客戶集中度指標的相關規定；及(iv)如投標人是經商務部批准成立的融資租賃公司，則該融資租賃公司的風險資產不得超過其淨資產總額的10倍。本公司已從過往飛機融資租賃交易中積累了一批至少20個符合飛機融資採購指引項下標準的合資格投標人。獲取合資格投標人提交的方案後，本公司將組建一個由本公司財務部和法律標準部人員組成的項目審查委員會，以對方案進行審查和評估。一般而言，項目審查委員會的審查和評估程序將涉及初步審查、二次談判審查和服務提供商質量評估三個步驟，並將參照項目審查委員會評估的總分釐定中標人。就建議交易而言，倘南航國際被選為中標人，項目審查委員會將進一步確保南航國際提供的綜合成本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提供的綜合成本。項目審查委員會的評估結果其後將向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匯報以進行最終審批。此外，本公司監察部門將在整個過程中承擔檢查及監督工作，確保投標審批過程符合內部規定及定價政策。

---

## 董事會函件

---

- 就融資租賃交易項下的飛機、飛機相關資產及航空相關設備融資租賃而言，本公司將遵守內部指引，包括上述飛機融資採購指引。
- 就經營租賃交易項下的飛機及發動機經營租賃而言，本公司將遵守內部採購管理規定，包括飛機採購管理實施細則(暫行)(「**飛機採購管理實施細則**」)，其中訂明本集團的飛機採購(包括飛機經營租賃)程序。就各經營租賃項目而言，本公司戰略規劃投資部將牽頭成立由本公司戰略規劃投資部、財務部、機務工程部及法律標準部人員組成的飛機租賃實施團隊。飛機租賃實施團隊亦將制定項目實施計劃(包括但不限於詢價函及報價評估方案)並成立項目審查委員會。之後，有關飛機經營租賃的整個交易過程將涉及六個步驟，即(i)發出徵求建議書；(ii)評估建議；(iii)審閱意向書；(iv)就意向書進行磋商、遞交審批及簽立；(v)審閱協議並就協議進行磋商；及(vi)簽立協議。尤其是，在評估建議步驟中，倘南航國際被選為中標人，項目審查委員會將進一步確保南航國際提供的綜合成本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提供的綜合成本。此外，參與飛機租賃實施團隊的各部門有權審閱建議並發表意見，且其將確保經營租賃交易過程符合內部規定及定價政策。
- 本公司財務部負責監察本公司日常關連交易，並按季度向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匯報。本公司財務部監督實施協議以確保協議乃：(i)根據本通函所述的審閱及評估程序及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的條款；(ii)在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iii)按一般或較佳商業條款；(iv)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向本公司提供的條款；及(v)根據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而訂立，其條款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及
- 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審閱並將繼續審閱實施協議，以確保協議乃按一般或較佳商業條款及根據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訂立，其條款公平合

---

## 董事會函件

---

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並將於本公司年報中提供確認。

### (ii) 一般措施

- 本公司之內部審計部門負責每年審核及評價本集團之內部審計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與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相關之有關資料。此外，內部審計部門將編製內部控制報告，報董事會審核通過；
- 本公司之法律標準部負責每月監察、收集及評估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之詳細資料，包括但不限於特定交易項下定價政策的實施、付款安排及實際交易金額，以確保有關交易乃根據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進行；
- 本公司之董秘局負責定期核對定價政策的實施及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之建議年度上限；
-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核並將繼續審核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以確保該等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且相關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及
- 本公司之核數師亦將對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之定價及年度上限進行年度審核。

經慮及(i)上述方法及程序包括內部控制系統的必要組成部分，如指定部門及負責人員、清晰的批准程序及監控系統以及詳細明確的評估標準；及(ii)上述針對詳細明確評估標準的檢討程序可確保交易將遵循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訂明的定價原則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本公司已執行有效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措施，該等方法及程序可確保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將按一般商業條進行，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 7、 上市規則之影響

南航國際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南航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出租人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建議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由於上市規則所載有關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融資租賃交易的一項或多項相關適用百分比率按年度基準計算為25%以上但低於100%，故融資租賃交易將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及主要交易。因此，融資租賃交易須遵守：(i)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披露、年度審閱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及(ii)適用於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的主要交易的規定。

由於上市規則所載有關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經營租賃交易的一項或多項相關適用百分比率按年度基準計算為0.1%以上但低於5%，故經營租賃交易將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因此，經營租賃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披露及年度審閱規定。

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的上市規則，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建議交易將須待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因此，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將遞交臨時股東大會，以獲得股東批准。

11名董事中，五名關連董事(王昌順先生、譚萬庚先生、張子芳先生、袁新安先生及楊麗華女士)須就批准建議交易之決議案於董事會會議上放棄投票。其餘六名有權投票之董事一致批准上述決議案。通過決議案之方式及程序乃符合中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

本公司已委聘獨立財務顧問，以就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以及其項下的建議年度上限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獨立董事委員會亦將就此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南航集團及其聯繫人士(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直接或間接持有合共5,103,998,665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0.59%)須就所提呈以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建議交易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

## 董事會函件

---

### 8、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財務顧問

獨立董事委員會由全體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成立目的為就本公司及獨立股東整體而言考慮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交易以及其項下的建議年度上限。信溢投資策劃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獨立董事委員會在考慮並基於獨立財務顧問的推薦建議後，認為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交易以及其項下的建議年度上限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於本公司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對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而言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 9、 前景

2017年下半年，全球經濟預計維持緩慢增長態勢，中國經濟結構調整深入推進，仍面臨比較大的下行壓力。對民航業來講，發展的機遇與挑戰並存。一方面，民航市場需求旺盛，行業總體客運量將保持12.4%左右的增速，其中出境游旅客人數依然保持強勁增長，預計今年將突破1.4億人次，有望再創歷史新高，同比增長14.8%。同時，人民幣對美元匯率有望走強，油價預計將保持比較穩定的態勢。另一方面，本公司也面臨著國內外安全形勢日益嚴峻、高鐵提速、市場競爭日趨激烈等不利因素。本公司將全力守住安全底線，多措并举提升經營效益，堅持真情服務，持續完善「南航e行」，加大樞紐建設力度，努力實現全年更好的經營業績，為股東帶來更好的回報。

### 10、 臨時股東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星期三)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中國廣東省廣州市新白雲國際機場南工作區空港五路南航明珠大酒店四樓1號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大會通告、臨時股東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及回條連同本通函將由本公司寄發，相關文件亦刊登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sair.com>)。

無論閣下是否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務請按隨附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印備之指示將表格填妥及交回(就H股持有人而言)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就A股持有人而言)本公司在中國之主要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廣東省廣州市機場路278號(郵編：510405)，惟在任何情況下，交回之時

---

## 董事會函件

---

間最遲為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填妥及交回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及組織章程細則，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須以投票方式表決。

### 11、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H股股份過戶。為符合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資格，所有H股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 12、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供股東考慮及批准的有關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提供存款服務及上限之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且本公司將繼續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董事會做出的所有決定都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

### 13、其他資料

閣下敬請注意(i)載於本通函第22至23頁之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當中載有就於臨時股東大會就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交易以及其項下的建議年度上限投票給予獨立股東之推薦建議；及(2)載於本通函第24至48頁之獨立財務顧問函件，當中載有其就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交易以及其項下的建議年度上限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股東之意見。

閣下亦請垂注本通函附錄所載之一般資料。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王昌順

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

---

##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

以下為獨立董事委員會就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交易以及其項下的建議年度上限致股東的意見函，乃為收錄於本通函內而編製。



#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OUTHERN AIRLINE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55)

敬啟者，

### 有關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的 主要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 緒言

吾等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刊發的通函(「**通函**」)，本函件為其中一部分。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本函件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吾等獲董事會委任為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以及其項下的建議年度上限是否按一般或更佳商業條款訂立，是否於本公司一般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對本公司及股東而言是否公平合理，以及是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向閣下提供意見。信溢投資策劃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就此向吾等及股東提供意見。

吾等謹請閣下垂注通函第5至21頁所載的董事會函件以及第24至48頁所載的獨立財務顧問函件，當中載有(其中包括)其關於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條款以及其項下的建議年度上限的意見及推薦建議，連同達致其意見及推薦建議時所考慮的主要因素及原因。



---

##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

### 推薦建議

經慮及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及推薦建議，吾等認為，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條款以及其項下的建議年度上限乃於本公司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或更佳商業條款訂立，對本公司及其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吾等建議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贊成提呈批准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及其項下的建議年度上限之決議案。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代表

**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

**寧向東**

**劉長樂**

**譚勁松**

**郭為**

**焦樹閣**

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以下為信溢投資策劃有限公司就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交易及其項下的建議年度上限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全文，乃為供載入本通函而編製。



信溢投資策劃有限公司  
CHALLENGE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香港中環  
士丹利街16號  
騏利大廈3樓

敬啟者：

### 有關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的 主要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 緒言

茲提述吾等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其項下的建議年度上限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有關詳情載於貴公司向股東發出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之通函（「**通函**」）內所載董事會函件（「**董事會函件**」），本函件亦為通函之一部分。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七日，貴公司與南航國際訂立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據此，南航國際同意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相關期間**」），按照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以及其項下擬訂立的相關實施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在貴公司認為適宜時，(i)就租賃飛機、租賃飛機相關資產及租賃航空相關設備向貴公司提供融資租賃服務；及(ii)就若干飛機及發動機向貴公司提供經營租賃服務。

南航國際為貴公司控股股東南航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出租人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為貴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建議交易構成貴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由於有關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融資租賃交易的一項或多項相關適用百分比率按年度基準計算為25%以上但低於100%，故融資租賃交易構成上市規則項下貴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及主要交易，因此須遵守：(i)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申報、公告、年度審閱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及(ii)適用於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的主要交易的規定。

由於有關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經營租賃交易的一項或多項相關適用百分比率按年度基準計算為0.1%以上但低於5%，故經營租賃交易構成上市規則項下貴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規定。

獨立董事委員會由全體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經成立以考慮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交易及其項下的建議年度上限是否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就貴公司及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以及符合貴公司及股東整體之利益。吾等(信溢投資策劃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除吾等過往兩次獲委聘為(i)貴公司當時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有關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的一項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的獨立財務顧問(詳情載於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一日的通函)；及(ii)貴公司當時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有關飛機融資租賃框架協議的一項須予披露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的獨立財務顧問(詳情載於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九日的通函)外，吾等於過去兩年內並無擔任貴公司、南航國際、南航集團或其各自聯繫人的獨立財務顧問或財務顧問。吾等獨立於貴公司、南航國際、南航集團或其各自聯繫人且與彼等並無關連。因此，吾等被視為合資格就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交易及其項下的建議年度上限出具獨立意見。除吾等就過往兩次委聘及是次委聘向貴公司提供服務而獲支付的一般顧問費外，概無任何安排致使吾等將從貴公司、南航國際、南航集團或其各自任何聯繫人收取任何其他費用或利益。

### 意見基準

於達致吾等之意見及建議時，吾等依賴通函所載列或提述之資料、事實及聲明，以及貴公司提供予吾等的資料、事實及聲明以及管理層所表達之意見。吾等已假設通函所載或提述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之所有資料、事實及聲明，貴公司提供的所有資料、事實及聲明以及管理層表達之意見於通函日期在所有重大方面屬真實、準確及完整，及其可於達致吾等之意見時被依賴。

吾等亦假設貴公司董事、顧問及代表所提供之所有觀點、意見及意向陳述乃經適當及審慎查詢後作出。董事向吾等確認，所提供之資料及表達之意見概無任何重大事實遭隱瞞或遺漏。吾等認為，吾等已獲提供，並已審閱，現時情況下可獲得之一切資料及文件，令吾等達至知情觀點為吾等出具意見提供合理基礎。吾等並無理由懷疑任何相關資料被隱瞞，吾等亦無發現任何事實或情況導致吾等獲提供之資料及聲明不實、不準確或屬誤導。吾等認為，吾等已進行所有必要步驟，令吾等可達致知情意見，並依賴所獲提供資料可作為吾等意見之合理依據。然而，吾等並無對貴公司及其管理層所提供之資料進行任何獨立核證，吾等亦無進行獨立詳細調查或審核貴集團之業務或事務或未來前景。吾等之意見乃根據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之財務、經濟、市場及其他狀況以及吾等可獲得之資料而所作出。

全體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通函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通函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致使通函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刊發本函件僅供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於考慮建議交易時作參考，故除收錄於通函內，在未經吾等事先書面同意下，本函件之全部或部分均不得被引用或引述，亦不得作任何其他用途。

### 主要考慮因素及理由

就建議交易達致意見時，吾等已考慮下列主要因素及理由：

#### 1. 2018 – 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的背景

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訂立2017年飛機融資租賃框架協議，協議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七日，貴公司與南航國際訂立2018 – 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以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i)重續及延長融資租賃服務的期限；(ii)擴大根據融資租賃服務計劃引進的資產範圍；及(iii)促使有關飛機及發動機的經營租賃服務。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2. 有關 貴集團及南航國際的資料

#### (i) 貴集團的背景

貴集團主要從事民航業務。根據 貴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二零一六年度報告」)，於二零一六年， 貴集團是中國運輸飛機最多、安全記錄最好、航線網絡最發達、年客運量最大的航空公司。 貴集團每天有2,000多個航班飛至全球超過40個國家和地區、224個目的地，投入市場的座位數可達30萬個。根據 貴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二零一七中期報告」)， 貴集團經營客貨運輸飛機717架，其中196架屬融資租賃，256架屬經營租賃及265架屬自購，並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保持機隊平均年齡低於七年。誠如二零一六年度報告所披露， 貴集團計劃於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分別引入合共86架、78架及57架新飛機。至「十三五」期末， 貴集團旨在建設成為機隊規模超過1,000架的大型國際化規模網絡型航空公司。

下文概述 貴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及 貴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概要，其分別摘錄自二零一六年度報告及二零一七中期報告：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b>資產</b>		
非流動資產	186,678	188,812
流動資產	13,764	15,188
總資產	<u>200,442</u>	<u>204,000</u>
<b>負債</b>		
非流動負債	77,534	84,257
流動負債	67,932	62,187
總負債	<u>145,466</u>	<u>146,444</u>
<b>權益</b>		
歸屬於 貴公司擁有人的淨資產	43,456	45,355
非控制性權益	11,520	12,201
權益合計	<u>54,976</u>	<u>57,556</u>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貴集團的總資產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00,442百萬元增加約1.8%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204,000百萬元。貴集團的總負債由約人民幣145,466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146,444百萬元，增幅約為0.7%。根據二零一七年中期報告，貴集團利用資產負債比率監察其資本，此比率按照債務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且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分別約為72.6%及71.8%。貴集團的淨資產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約為人民幣57,556百萬元，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4,976百萬元增加約4.7%。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46,399百萬元，而貴集團融資租賃項下負債總額約為人民幣61,902百萬元。貴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約為人民幣4,268百萬元。

### (ii) 南航國際的背景

南航國際主要從事提供融資租賃、經營租賃、購買融資租賃資產及其他相關業務。

## 3. 建議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 (i) 融資租賃交易項下所節省的融資成本

根據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安排，南航國際或其已在或將在中國廣州南沙自貿區、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天津東疆保稅港區或中國其他區域設立的全資附屬公司將作為建議交易的出租人。

就融資租賃交易而言，透過利用融資租賃結構引進租賃飛機、租賃飛機相關資產及租賃航空相關設備，出租人可向承租人提供融資租賃協議項下之本金及利息的增值稅發票，供承租人用於抵扣增值稅。就各租賃飛機、租賃飛機相關資產及租賃航空相關設備各自的手續費亦低於可抵扣的應付利息增值稅，有助於降低承租人的融資成本。通過採用南航國際根據融資租賃交易提供的融資租賃安排，與採用同等利率的抵押貸款安排相比，承租人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最高可節約總融資成本(經自就利息付款的可扣減增值稅總額中扣除應付出租人的總手續費後)估計分別可達約59.14百萬美元及74.21百萬美元。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貴集團透過採用由南航租賃公司提供的融資租賃安排，根據A321融資租賃及A330融資租賃分別引進一架空客A321型飛機及一架空客A330－300型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飛機。經抵扣應付南航租賃公司的手續費後，與採用同等利率的抵押貸款相比，貴公司節省融資成本約為5百萬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3百萬元)。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貴集團透過採用由南航國際提供的融資租賃安排，根據2017年飛機融資租賃框架協議引進8架飛機。經抵扣應付南航國際的手續費後，與採用同等利率的抵押貸款相比，貴集團節省融資成本約為14.09百萬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93百萬元)。

吾等獲告知，貴公司訂立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旨在於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一九年持續執行貴公司的飛機、飛機相關資產及航空相關設備引進計劃時擴大利用相關融資租賃架構以進一步節省成本。

### **(ii) 拓寬融資和租賃渠道以促進 貴集團的業務計劃**

貴集團主要從事民航業務。吾等從二零一六年年報注意到，貴集團將於二零一七年繼續根據市場環境優化機隊架構。誠如二零一六年年報進一步披露，貴集團計劃於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分別引入合共86架、78架及57架新飛機，且至「十三五」期末，貴集團旨在發展成為機隊規模超過1,000架的大型國際化規模網絡型航空公司。吾等已與貴公司管理層討論，並獲告知及了解，獲得融資和租賃渠道對貴集團推進其拓展計劃至關重要。具體而言，貴集團目前認為，中國的民航業仍處於重要發展階段且將於相對較長期間內維持快速增長。

根據Boeing Capital Corporation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發佈的「2017年飛機融資市場前景」(Current Aircraft Finance Market Outlook 2017)，預期飛機融資市場於二零一七年保持強勁，並將繼續為航空公司提供廣泛及多樣的流動性來源及結構以支持引入新飛機交付及再融資活動。根據國際航空運輸協會於二零一七年五月頒佈的「飛機租賃指導資料及最佳範例第4版」(Guidance Material and Best Practices for Aircraft Leases (4th Edition))，全球機隊中以經營租賃安排的部份預期將會增加，因經營租賃准許航空公司在合適週期為機隊增加飛機，而不用承擔擁有飛機的經濟風險。吾等從貴公司過往年度報告注意到，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公司當時機隊60%以上分別屬於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尤其是，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屬於融資租賃的飛機分別佔當時機隊約30.4%、29.7%及29.1%，及屬於經營租賃的飛機分別佔當時機隊約32.2%、33.9%及34.8%。

吾等從貴公司了解到，就貴集團將引入的飛機、飛機相關資產及航空相關設備而言，貴公司一直探求其他融資方案，如銀行借款及股本融資。經考慮各項因素包括較傳統銀行貸款而言融資租賃一般較寬鬆的申請程序及較高貸款價值比率及股本融資的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潛在攤薄影響後，董事認為 貴集團通過與南航國際訂立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拓寬其融資渠道對其有利。吾等從 貴公司進一步了解到，除減少 貴集團的資本開支壓力外，經營租賃安排亦令 貴集團得以降低與租賃資產折舊有關的風險及可令 貴集團靈活安排其機隊運力，因而改善 貴集團的資產管理。

此外，訂立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為 貴集團提供額外選擇，可按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開展融資租賃和經營租賃業務，進而有助於提高 貴集團於籌資和租賃方面的議價能力，並由此提高 貴集團整體競爭優勢。

務請注意，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並無向 貴集團施加須從南航國際獲取融資租賃及／或經營租賃服務的責任。 貴公司最終會否向南航國際授出融資租賃及／或經營租賃取決於董事會函件「2、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所述前提條件。

鑒於上文所述，吾等認為訂立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將有助於 貴集團拓寬其融資和租賃渠道及為 貴集團進一步帶來靈活性，以滿足其有序及以節約成本的方式引入飛機、飛機相關資產及航空相關設備的需求。

### **(iii) 南航國際的資源及與南航國際的關係**

南航國際為南航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而南航集團為中國由國有資產管理委員會直接管理的三大航空運輸集團之一。利用南航集團堅實的資本實力及廣泛的網絡，相信南航國際能取得足夠資金以與 貴公司進行融資租賃和經營租賃交易。由於 貴公司與南航國際受南航集團共同控制，預期兩家公司之間順利溝通及合作將有助於增大雙方的利益。吾等亦已知悉，南航國際的管理層成員於飛機租賃及金融行業擁有豐富的知識及經驗。南航國際業務團隊的經驗亦可協助 貴集團透過經營租賃交易優化機隊結構。經審核 貴公司所提供南航國際於中國經營融資租賃和經營租賃業務的相關牌照及南航國際關鍵管理層的簡歷後，吾等同意董事之意見，南航國際具備資質及能力從事大規模航空相關融資租賃和經營租賃交易。相信通過提高對 貴集團經營需求的了解，南航國際將能以專業方式向 貴集團提供增值服務。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吾等同意 貴公司管理層的意見，即訂立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將促使 貴集團與南航國際進一步建立長遠關係，以接收優質服務及提高其經營效率，此舉有利於 貴集團業務發展。

基於上文，吾等認為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乃於 貴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並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4. 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的主要條款

##### 4.1 一般條款

- 日期 : 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七日
- 出租人 : 南航國際或南航國際就建議交易已在或將在廣州南沙自貿區、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天津東疆保稅港區或中國其他區域設立的全資附屬公司。
- 承租人 : 貴公司(含 貴公司下屬全資或控股附屬公司)
- 有效期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生效及條件 : 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須待訂約方簽立並經董事會及獨立股東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後方始生效。

##### 4.2 融資租賃交易

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融資租賃交易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 融資租賃交易 : 租賃飛機、租賃飛機相關資產及租賃航空相關設備包  
項下的標的物 括 貴公司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引進計劃中的部分飛機、飛機相關資產及航空相關設備，該計劃須經不時調整。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租賃飛機數量將分別不得超過41架及46架。

貴公司已與空中客車公司及波音公司就租賃飛機分批簽署飛機購買協議(該等協議已經個別及另行磋商及同意)，並已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上市規則)履行董事會及 貴公司股東大會審議程序以及公告義務。

就飛機相關資產及航空相關設備而言， 貴公司已與或將與獨立第三方分批簽署相關購買協議(該等協議已經或將會個別及另行磋商及同意)，並已或將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上市規則)履行相關內部審議程序。

融資租賃交易的  
本金總額 : 不多於購買標的物(包括飛機、飛機相關資產及航空相關設備)的代價的100%。

租金／利率 : 租金是融資租賃交易項下標的物的本金和利息的還款。

根據融資租賃交易，適用利率將由 貴公司及南航國際進一步釐定及協商，須參考 貴公司就飛機、飛機相關資產及航空相關設備融資的邀請競價或詢價結果，並滿足下述條目「前提條件」下所披露的前提條件。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受各個別融資租賃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規限，租金應自各租賃飛機、租賃飛機相關資產及租賃航空相關設備交付日起每月、每季度或每半年後支付，其中本金部分按等額本金（即等額分期的本金及剩餘本金的相應利息）或等額本息（即所有本金及利息的平均分期額度）原則計算，至有關標的物最後付款日為止。出租人將就標的物的本金及利息全額向承租人開具增值稅專用發票。

- 前提條件
- ：
- 視乎下列前提條件， 貴公司或授權南航國際為飛機、飛機相關資產及航空相關設備提供融資租賃安排：
- (1) 南航國際經營穩定，已滿足(i)南航國際的註冊資本已繳付；(ii)已建立從業務至風險管理方面經驗豐富的團隊；(iii)其具有根據融資租賃交易交付飛機的往績記錄；及(iv)其不時遵守有關融資租賃的相關中國法律法規，且南航國際具備從事大規模飛機、飛機相關資產及航空相關設備融資租賃交易的資格和能力；
  - (2) 南航國際向 貴公司提供的融資方案綜合成本（包括相關租金加手續費及扣除根據其他優惠條件如可抵扣的增值稅可節約的成本）不高於 貴公司邀請競價或詢價入圍的至少三名獨立第三方提供的融資方案綜合成本；及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3) 出租人能就融資租賃本金及利息出具增值稅發票，供承租人用於增值稅抵扣，且手續費低於可抵扣的利息增值稅，有助於承租人降低融資成本。

- 手續費 : (i)租賃飛機及租賃飛機相關資產；及(ii)租賃航空相關設備兩者各自的手續費(分別不超過各租賃飛機及租賃飛機相關資產本金的1%以及各租賃航空相關設備本金的1.5%)將由承租人於各自的交付日開始前向出租人支付。
- 回購 : 於承租人向出租人支付各相關租賃飛機、租賃飛機相關資產及租賃航空相關設備最後一期租金後，承租人有權按相關標的物的名義購買價自出租人回購相關租賃飛機、租賃飛機相關資產及租賃航空相關設備。
- 實施協議 : 為落實融資租賃交易，承租人及出租人將就各租賃飛機、租賃飛機相關資產及租賃航空相關設備另行訂立融資租賃協議，其條款將於各重大方面均與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所載具約束力的原則、指引、條款及條件一致。

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標的物租期將待訂立單獨融資租賃協議時議定。基於過往的類似交易，不同融資租賃協議項下的租賃飛機及租賃飛機相關資產租期將約為十至十二年。此外，經參考 貴公司有關航空相關設備的會計政策，不同融資租賃協議項下的租賃航空相關設備租期將約為五年。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此外，有關融資租賃交易項下的租賃飛機的手續費乃經參考 貴公司從獨立第三方收到的過往建議之平均手續費率而釐定。由於飛機相關資產的性質同飛機類似，故融資租賃交易項下的租賃飛機相關資產將採納相同手續費率。就租賃航空相關設備而言，由於航空相關設備項下若干設備相對較大的交易量，1.5%的手續費率乃經計及相對複雜的手續後釐定。利率及手續費的最終釐定將被視為一個整體且受上述條目「前提條件」下定價政策所規管。

### 4.3 經營租賃交易

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經營租賃交易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經營租賃交易項下的標的物： 貴公司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藉經營租賃的引進計劃中的飛機及發動機。

租金： 租金將由 貴公司及南航國際進一步釐定及協商，須參考 貴公司就飛機及發動機經營租賃的邀請競價或詢價結果，並滿足下述條目「前提條件」下所披露的前提條件。

租金將由 貴公司自各飛機及／或發動機的交付日或代位之日起每月或每季度預付。

前提條件： 視乎下列前提條件， 貴公司或批准有關飛機及發動機的經營租賃安排：

(1) 經營租賃交易項下的飛機及發動機由出租人獨家擁有；及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 (2) 經參考國內市場類似飛機型號及機齡以及國內市場類似發動機型號，南航國際向 貴公司提供的經營租賃方案綜合成本(包括相關租金加任何其他費用)不高於 貴公司邀請競價或詢價入圍的至少三名獨立第三方提供的經營租賃方案綜合成本。

- 所有權 : 於租賃期，出租人擁有飛機及發動機的所有權而承租人有權使用飛機及發動機。租期屆滿後，承租人須向出租人歸還飛機及發動機。
- 實施協議 : 為落實經營租賃交易，承租人及出租人就各飛機及發動機另行訂立經營租賃協議，其條款將於各重大方面均與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所載具約束力的原則、指引、條款及條件一致。

有關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建議交易的條款詳情，請參閱董事會函件「2、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一節。

為評估建議交易的條款的公平性及合理性，吾等已獲得及審閱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並與 貴公司就上文所述前提條件進一步展開討論。就融資租賃交易而言，吾等了解到， 貴集團將獲得及審閱獨立第三方通過邀請競價或詢價入圍提交的至少三份有關租賃飛機、租賃飛機相關資產及租賃航空相關設備融資的融資方案，並於與出租人進行融資租賃交易前評估出租人向 貴集團提供的綜合成本(包括相關租金加手續費及扣除根據其他優惠條件如可抵扣的增值稅可節約的成本)是否屬公平合理且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所提供者。就此而言，吾等已審閱 貴集團與出租人根據2017年飛機融資租賃框架協議於協議期限內所進行的三項交易，並將其項下條款與獨立第三方提交的三份相應融資方案的條款進行比較。吾等注意到，出租人收取的綜合成本並無高於獨立第三方所提供者。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就經營租賃交易而言，吾等了解到，貴集團將獲得及審閱獨立第三方通過邀請競價或詢價入圍提交的至少三份有關飛機及發動機經營租賃的經營租賃方案，並於與出租人進行經營租賃交易前評估出租人向貴集團提供的綜合成本(包括相關租金費用加任何其他費用)是否屬公平合理且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所提供者。

吾等亦注意到，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規定，承租人與出租人訂立的獨立融資租賃協議及經營租賃協議應在所有重大方面與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所載具約束力的原則、指引、條款及條件一致。

此外，為確保建議交易根據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的條款進行，貴公司已採納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措施，包括下列各項：

- 貴公司製定並採納了有關其飛機融資採購的特定指引(「**飛機融資採購指引**」)，規定了甄選飛機融資租賃交易出租人的程序，以及合資格投標人要符合的標準，包括(i)如投標人是國內或海外銀行或金融機構，其信用評級應為穆迪評定的Baa3級或標準普爾評定的BBB-級或以上級別；(ii)如投標人為融資租賃公司，則該融資租賃公司的註冊資本應為人民幣170百萬元以上或等值金額的外幣；(iii)如投標人是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成立的融資租賃公司，其應遵守資本充足率和客戶集中度指標的相關規定；及(iv)如投標人是經商務部批准成立的融資租賃公司，則該融資租賃公司的風險資產不得超過其淨資產總額的10倍。貴公司已從過往飛機融資租賃交易中積累了一批至少二十個符合飛機融資採購指引項下標準的合資格投標人。獲取合資格投標人提交的方案後，貴公司將組建一個由貴公司財務部和法律標準部人員組成的項目審查委員會，以對方案進行審查和評估。一般而言，項目審查委員會的審查和評估程序將涉及初步審查、二次談判審查和服務提供商質量評估三個步驟，並將參照項目審查委員會評估的總分釐定中標人。就融資租賃交易而言，倘南航國際被選為中標人，項目審查委員會將進一步確保南航國際提供的綜合成本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提供的綜合成本。項目審查委員會的評估結果其後將向貴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匯報以進行最終審批。此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外，貴公司監察部門將在整個過程中承擔檢查及監督工作，確保投標審批過程符合內部規定及定價政策；

- 就融資租賃交易項下的飛機、飛機相關資產及航空相關設備融資租賃而言，貴公司將遵守其內部指引，包括上述飛機融資採購指引；
- 就經營租賃交易項下的飛機及發動機經營租賃而言，貴公司將遵守內部採購管理條例，包括飛機採購管理實施細則(暫行)(「**飛機採購管理實施細則**」)，其中訂明貴集團的飛機採購(包括飛機經營租賃)程序。就各經營租賃項目而言，貴公司戰略規劃投資部將牽頭成立由貴公司戰略規劃投資部、財務部、機務工程部及法律標準部成員組成的飛機租賃實施團隊。飛機租賃實施團隊亦將制定項目實施計劃(包括但不限於詢價函及報價評估方案)並成立項目評審委員會。之後，有關飛機經營租賃的整個交易流程將涉及六個步驟，即(i)發出徵求建議書；(ii)評估建議；(iii)審閱意向書；(iv)就意向書進行磋商、遞交審批及簽立意向書；(v)審閱協議並就協議進行磋商；及(vi)簽立協議。尤其是，在評估建議步驟中，倘南航國際被選為中標人，項目評審委員會將進一步確保南航國際提供的綜合成本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所提供者。此外，參與飛機租賃實施團隊的各部門有權審閱建議並發表意見，且其將確保經營租賃交易流程符合內部規定及定價政策；
- 貴公司財務部負責監察貴公司日常關連交易，並按季度向貴公司審計委員會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匯報。貴公司財務部就融資租賃交易及經營租賃交易監督實施協議以確保協議乃：(i)根據本通函所述的審閱及評估程序及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的條款；(ii)在貴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iii)按一般或較佳商業條款；(iv)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向貴公司提供的條款；及(v)根據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而訂立，其條款公平合理且符合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 貴公司之法律標準部負責每月監察、收集及評估建議交易之詳細資料，包括但不限於特定交易項下定價政策的實施、付款安排及實際交易金額，以確保有關交易乃根據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進行；
- 貴公司之董秘局負責定期檢查定價政策的實施及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之建議年度上限；
- 貴公司之內部審計部門負責每年審核及評價 貴集團之內部控制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與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相關的有關資料。此外，內部審計部門將編製內部控制報告，並報董事會審核通過；
- 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審閱並將繼續審閱實施協議，以確保協議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根據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訂立，其條款公平合理且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並將於 貴公司年報中提供確認；及
- 貴公司之核數師亦將對建議交易之定價及年度上限進行年度審核。

吾等從上文注意到， 貴公司已採納一套內部控制措施，向貴公司各指定部門分配在對建議交易的條款進行定期評估和交叉核查過程中的具體責任，以確保建議交易將按照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的條款進行。

吾等已獲得及審閱飛機融資採購指引，其中規定了進行有關飛機的融資租賃交易時要遵守的程序。吾等注意到，在訂立一項融資租賃交易前， 貴公司將組建一個由財務部和法律標準部人員組成的特別項目審查委員會，審查和評估潛在服務提供商提交的方案，包括彼等提出的條款和資格。有關審查結果其後將向 貴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匯報以進行最終審批。據 貴公司告知，於進行有關飛機、飛機相關資產及航空相關設備的融資租賃交易前， 貴公司將遵守其內部指引，包括飛機融資採購指引。此外，吾等注意到，飛機融資採購指引包括一個評估服務提供商的綜合評分系統，該系統為每個甄選標準分配了不同的分數，甄選標準包括但不限於註冊資本、資本充足率、風險和客戶集中度以及信用評級。就經營租賃交易而言，吾等已獲得及審閱飛機採購管理實施細則，其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中規定了採購飛機或進行有關飛機的經營租賃交易時要遵守的程序。吾等注意到，貴公司將以飛機租賃實施團隊(由戰略規劃投資部、財務部、機務工程部及法律標準部人員組成)組建特別項目審查委員會，以實施各經營租賃項目，尤其是評估潛在服務提供商提交的方案，及向貴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匯報以進行審批。據貴公司告知，於進行有關飛機及發動機的經營租賃交易前，貴公司將遵守其內部採購管理規定，包括飛機採購管理實施細則。吾等亦認為，從合資格獨立第三方獲得至少三個獨立方案的要求將使貴集團在比較南航國際提供的條款時可獲得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交易的當時市場條款。

經考慮上文所述內容，吾等與董事達成一致意見，即貴公司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措施有助於確保建議交易將按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的條款進行且其項下前提條件將促使建議交易按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提供予貴集團的條款進行。

因此，吾等認為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的條款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且就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

### 5. 建議上限

#### 5.1 融資租賃交易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A321融資租賃、A330融資租賃及2017年飛機融資租賃框架協議項下的融資租賃交易的歷史年度上限約為1,309.1百萬美元(或等值人民幣元)。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A321融資租賃、A330融資租賃及2017年飛機融資租賃框架協議項下的應付費用總額預期將不超過約841.15百萬美元(或等值人民幣元)。

根據融資租賃協議，貴公司根據以下假設釐定有關年度上限(「**建議融資租賃年度上限**」)：(i)租賃飛機融資租賃的交易總額上限(包括本金、利息及手續費)將不超過根據貴公司於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一九年引進計劃而計劃引進所有飛機總金額(包括本金、利息及手續費)的一半；(ii)租賃飛機相關資產融資租賃的交易總額上限將不超過根據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貴公司於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一九年引進計劃而計劃引進所有飛機相關資產的75%；及(iii)租賃航空相關設備融資租賃的交易總額上限將不超過根據 貴公司於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一九年引進計劃而計劃引進航空相關設備總金額。

建議融資租賃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租金總額(包括本金和利息)	2,600	3,100
手續費	<u>21</u>	<u>26</u>
建議融資租賃年度上限	<u><u>2,621</u></u>	<u><u>3,126</u></u>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建議融資租賃年度上限分別2,621百萬美元及3,126百萬美元指承租人於整個租期內應付出租人的最高總額，及為貴集團所估計租金、手續費及回購費用的總額。具體而言，根據融資租賃交易應付租金等於因租賃飛機、租賃飛機相關資產及租賃航空相關設備應付的本金及利息總額。經與 貴公司管理層確認後，建議融資租賃年度上限包括回購費用，而回購費用較融資租賃交易項下有關資產的基準價格而言可忽略不計，故並無於上文呈列。

為評估建議融資租賃年度上限的公平性及合理性，吾等已從 貴公司取得估算，當中載有預定或計劃於有關期間根據融資租賃引進的有關飛機、飛機相關資產及航空相關設備(個別為「**有關飛機**」、「**有關飛機相關資產**」及「**有關航空相關設備**」，統稱「**有關融資租賃資產**」)、有關融資租賃資產的預期購買金額以及有關融資租賃資產的租金(包括應付本金及利息)及手續費計算值。租金的本金部分指有關融資租賃資產的預期購買金額，且應付利息利用本金額於各項有關融資租賃資產的預期租期內的年利率計算得出。手續費為於有關融資租賃資產交付前一次性支付的費用，乃按佔本金的比例計算。

吾等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起對於聯交所上市公司公佈的融資租賃交易進行調查，乃根據以下甄選標準：(i)融資租賃交易乃於中國開展；及(ii)相關資產用於上市公司的主要業務中。就吾等所深知及就吾等所知悉，根據上述標準，已確認14個參考案例(「**參考案例**」)，其詳情載於下表。雖然參考案例的有關資產有別於有關融資租賃資產，吾等認為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就與於釐定建議融資租賃年度上限所採納的參數比較而言，參考案例能為中國近期融資租賃交易的相關參數(如利息、手續費及回購費用)提供整體參考。具體而言，貴公司於計算建議融資租賃年度上限時已採用中國人民銀行人民幣貸款基準利率作為利率，1%或1.5%的費率作為手續費及名義購買價作為回購費用，進一步詳情於下文相關各節闡述。

股份代號	公司名稱	公告日期	於公告		租賃期限	本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收取的利率 <sup>(1)</sup> (每年)	手續費佔 本金百分比	回購費用 (人民幣元)
			日期的市值 (百萬港元)	租賃資產					
182	協合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	3,124	(i) 機器及設備 (ii) 建築設備	(i) 12年 (ii) 5年	(i) 230 (ii) 20	中國人民銀行利率 <sup>(2)</sup>	(i) 3.5% (ii) 1.0%	1
182	協合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	3,124	機器及設備	10年	254	中國人民銀行利率 <sup>(3)</sup>	3.0% <sup>(4)</sup>	1,000
3300	中國玻璃控股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	1,267	機器及設備	3年	150	4.75% <sup>(5)</sup>	3.3% <sup>(4)</sup>	100
182	協合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八月九日	2,863	機器及設備	13年	260	中國人民銀行利率 <sup>(6)</sup>	4.2%	1
3300	中國玻璃控股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八月一日	1,303	機器及設備	3年	65	5.95% <sup>(5)</sup>	未披露	1,000
3300	中國玻璃控股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	1,303	機器及設備	4年	100	5.225% <sup>(5)</sup>	4.0% <sup>(4)</sup>	100
3300	中國玻璃控股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	1,321	機器及設備	3年	75	5.95% <sup>(5)</sup>	未披露	1,000
182	協合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	3,090	機器及設備	8年	(i) 54 (ii) 45 (iii) 124	中國人民銀行利率 <sup>(3)</sup>	3.0% <sup>(4)</sup>	1,000
3300	中國玻璃控股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八日	1,484	機器及設備	3年	180	5.95% <sup>(5)</sup>	未披露	1,000
1071	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日	50,078	設備	未披露	未披露	不高於中國銀行基準 貸款利率 <sup>(7)</sup>	未披露	1
8348	天津濱海泰達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	482	物流及配套設施	3年	55	中國人民銀行利率的 1.1倍	2.2% <sup>(4)</sup>	100
3323	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29,101	未披露	3年	3,000	中國人民銀行利率另 加75個基點	未披露	未披露
358	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二月十四日	70,015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不高於中國人民銀行 利率 <sup>(8)</sup>	未披露	名義價或零
451	協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七日	3,124	光伏組件、設備及安裝	8年	(i) 120 (ii) 180	4.9% <sup>(9)</sup>	4.8%	100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來源：聯交所網站、彭博

附註：

- (1) 中國人民銀行利率指中國人民銀行在各租賃期限的相應期間內不時頒佈之人民幣貸款基準利率。
- (2) 有關公告並無披露利率。然而，據披露，利率將按中國人民銀行不時頒佈之(i)五年期以上及(ii)一至五年期人民幣貸款基準利率作出調整。
- (3) 有關公告並無披露利率。然而，據披露，利息須按中國人民銀行不時頒佈之到期期限與融資租賃協議餘下租賃期限相同的人民幣貸款之基準利率作出年度調整。
- (4) 有關公告並無披露手續費，及須向出租人支付諮詢費／服務費／業務合作費。有關費用於上述分析中乃作為手續費佔本金百分比獲採納。
- (5) 據有關公告披露，利率乃按中國人民銀行不時頒佈之與租賃期限相同到期日之人民幣貸款之基準利率釐定及可作出調整。
- (6) 有關公告並無披露利率。然而，據披露，利率將按中國人民銀行不時頒佈之五年期以上的人民幣貸款之基準利率作出調整。
- (7) 有關公告並無披露利率。然而，據披露，利率乃按不高於同期相同期限中國銀行適用之基準貸款利率之利率釐定。
- (8) 有關公告並無披露利率。然而，據披露，利率將按不高於同期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基準貸款利率之利率釐定。
- (9) 據有關公告披露，利率指中國人民銀行頒佈的八年期基準貸款利率，並可不時按有關利率作出調整。

### (i) 本金額

就有關飛機而言，吾等注意到本金額乃根據有關飛機交付後預期購買價釐定。吾等已審閱 貴公司過往發佈有關收購有關飛機的公告（「**過往公告**」），並注意到估算所載各架有關飛機的預期交付時間在過往公告所載交付期之內，且交付時預期購買價處於過往公告所披露目錄價水平之內。吾等已與 貴公司管理層討論，並已知悉各架有關飛機的目錄價與交付時預期購買價之間的差額主要與飛機製造商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向 貴公司授出的價格優惠有關，其與常規業務及行業慣例及 貴公司過往與飛機製造商訂立的交易一致。

就有關飛機相關資產而言，吾等已與 貴公司管理層討論，並已知悉模擬機及發動機的本金額乃根據 貴公司與獨立第三方供應商就有關模擬機或發動機機型簽訂的購買協議而釐定。吾等進一步獲悉， 貴公司過往並未就有關飛機相關資產項下的直升機機型訂立任何購買協議。因此，直升機的本金額乃經參考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所提供有關直升機的報價而釐定。就此而言，吾等已獲得及審閱獨立第三方供應商就有關直升機提供的三份報價樣本，並注意到報價乃與計算所採納的本金額一致。吾等亦已獲得及審閱 貴公司與獨立第三方供應商就有關模擬機及發動機訂立的三份購買協議樣本，並注意到購買價乃與計算所採納的本金額一致。

就有關航空相關設備而言，吾等已與 貴公司管理層討論，並已知悉航空相關設備的本金額乃根據以下各項釐定：(i) 貴集團有關將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在 貴集團於全國的樞紐機場及支線機場引進的大型航材及特種設備(如特種車輛、飛行培訓設備、高價值飛行周轉件等)的預算；及(ii) 貴集團有關將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在 貴集團的北京第二機場基地項目引進的特種設備(如特種車輛、運送裝卸、安全檢查設備等)的資本支出計劃。尤其是，吾等從 貴公司了解到，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的有關預算乃根據本年度的預算釐定。吾等已獲得及審閱本年度的有關預算及將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在 貴集團的北京第二機場基地項目引進的特種設備的資本支出計劃，發現其與計算所採納的本金額一致。

### **(ii) 應付利息**

就應付利息而言，吾等從 貴公司了解到，就計算各項有關融資租賃資產的應付利息所採納的利率乃經參考中國人民銀行設定的有關基準利率釐定。具體而言，吾等了解到，考慮到租賃飛機及租賃飛機相關資產的預期租期為十至十二年，因此就飛機及飛機相關資產的融資租賃採納了中國人民銀行五年期以上人民幣貸款之基準利率。就航空相關設備而言，考慮到租賃航空相關設備的預期租期為五年，因此採納了中國人民銀行一至五年期人民幣貸款之基準利率。根據 貴公司管理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層，除有關飛機的融資租賃交易外，貴集團過往並無進行有關其他資產的融資租賃交易。吾等已獲得及審閱獨立第三方於二零一七年向貴集團提交的四份飛機融資租賃方案樣本（「**融資租賃方案樣本**」），並注意到所報利率亦參考該基準利率而釐定。吾等亦從參考案例注意到，在中國進行的融資租賃安排的適用利率通常參考中國人民銀行不時制定的貸款基準利率而釐定。

### (iii) 租期

就租期而言，吾等從貴公司管理層了解到，在釐定租賃飛機、租賃飛機相關資產及租賃航空相關設備融資租賃安排的有關租期時，通常會考慮有關融資租賃資產的預計使用年限，且有關年限一般不會超過有關融資租賃資產的預計使用年限。吾等從計算中知悉，飛機及飛機相關資產採用了十二年的租期，而航空相關設備則採用了五年的租期，與融資租賃交易的條款一致。誠如二零一六年年度報告所披露，根據貴公司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的會計政策，及經與貴公司確認，飛機及發動機的預計使用年限為十五至二十年，而直升機及模擬機的預計使用年限為十五年。吾等從貴公司了解到，根據貴公司的會計政策，航空相關設備的預計使用年限通常為三至十五年。吾等亦從融資租賃方案樣本中知悉租期為十年，及從二零一六年年度報告中知悉，貴公司有關飛機及相關設備的融資租賃協議大部分租期為十至十五年。

### (iv) 手續費

就手續費計算而言，吾等知悉，就有關飛機及飛機相關資產的融資租賃安排採納的費率為1%，而就有關航空相關設備的融資租賃安排採納的費率為1.5%，與融資租賃交易的條款一致。吾等從貴公司了解到，有關飛機的1%手續費乃參考貴公司過往從獨立第三方接獲的飛機融資租賃方案的平均手續費率釐定。由於飛機相關資產與飛機性質相似，亦就飛機相關資產採納了相同手續費率。就航空相關設備而言，由於個別而言本金額相對較小的航空相關設備項下若干設備相對較大的交易量，1.5%的手續費率乃經計及相對複雜的手續後釐定。吾等從融資租賃方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案樣本中獲悉，獨立第三方出租人所報一次性手續費介乎融資租賃本金額的0至1.0%。此外，吾等從參考案例獲悉，就披露手續費的案例而言，該等費用介乎融資租賃本金額的約1.0%至4.8%。

### (v) 回購費用

就回購費用而言，承租人有權於支付最後一筆租金後按名義購買價向出租人購買租賃飛機、租賃飛機相關資產及租賃航空相關設備。貴公司管理層向吾等告知，按較標的物基準價格而言可忽略不計的名義購買價釐定回購費用屬通用市場慣例。就此而言，吾等從披露回購費用的參考案例獲悉，就融資租賃安排的回購費用而言，按名義價零至人民幣1,000元收取屬於常見。吾等亦從融資租賃方案樣本發現，獨立第三方出租人所報回購費用介乎零至人民幣10元。因此，吾等認為回購費用較租賃飛機、租賃飛機相關資產及租賃航空相關設備的購買價而言可忽略不計。

最後，吾等注意到飛機的建議融資租賃年度上限(包括本金、應付利息及手續費)佔有關飛機總金額(包括本金、應付利息及手續費)約一半；(ii)飛機相關資產的建議融資租賃年度上限約為有關飛機相關資產總金額的75%；及(iii)航空相關設備的建議融資租賃年度上限並無超過有關航空相關設備的總金額，並與貴公司釐定建議融資租賃年度上限所採納的假設一致。

經考慮上文所述後，吾等認為建議融資租賃年度上限及其釐定基準就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貴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 5.2 經營租賃交易

根據經營租賃交易，貴公司根據貴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通過經營租賃的引進計劃而擬引進的飛機及發動機的預期每月租金費用釐定有關年度上限(「**建議經營租賃年度上限**」)。就飛機的每月租金費用而言，貴公司參考航空業對不同機型及機齡的飛機普遍採用的現行可獲取的市場價值及租售比。每月租金費用的計算乃通過乘以相似機型及機齡的飛機的相關現行市場價值及租售比而得出。就發動機的每月租金費用而言，貴公司參考過往與獨立第三方進行的經營租賃交易的相同型號發動機的每月租金費用。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建議經營租賃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建議經營租賃年度上限	150	240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建議經營租賃年度上限分別150百萬美元及240百萬美元指 貴集團所估計承租人就飛機及發動機的經營租賃應付出租人的最高年度租金費用。

為評估建議經營租賃年度上限的公平性及合理性，吾等已從 貴公司取得估算，當中載有預期於有關期間根據經營租賃租賃的各飛機及發動機(個別為「**有關經營租賃飛機**」及「**有關經營租賃發動機**」，統稱「**有關經營租賃資產**」)、預期租賃開始日期及租賃月份數目，連同有關各項有關經營租賃資產的每月租金費用的計算。具體而言，有關經營租賃飛機的每月租金費用乃將各架有關經營租賃飛機的有關現行市場價值乘以租售比得出。吾等從 貴公司了解到，計算所採納的有關經營租賃飛機的現行市場價值乃參考 貴公司最新可得資料國際航空諮詢公司及飛機專家顧問Avitas Inc.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刊發的「**The AVITAS BlueBook of Jet Aircraft Values**」(「**Avitas報告**」)所報類似機型及機齡的有關飛機的現行市場價值釐定。吾等已獲得及審閱Avitas報告，並注意到類似機型及機齡的有關飛機所報現行市場價值與計算所採納者一致。就租售比而言，吾等已與 貴公司討論，並已知悉租售比指租賃費率佔現時市場價值的百分比率。吾等已獲得及審閱提供顧問及商業航空情報的國際獨立航空諮詢公司International Bureau of Aviation的刊物，當中載列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交投普遍的飛機一系列現時市場價值及租賃費用(「**IBA刊物**」)。吾等已從計算中選取四份不同機型及／或機齡(介乎零至十四年)的飛機樣本(「**飛機樣本**」)。吾等已就飛機樣本對應的特定機型及機齡參考IBA刊物及將IBA刊物中的相應現行市場價值及租售比與計算中採納者進行比較，並注意到所採納的飛機樣本租售比落於IBA刊物中機齡相似的相應飛機機型的租售比區間內。此外，吾等注意到計算所採納的飛機樣本的現行市場價值與IBA刊物及Avitas報告中機齡相似的相應飛機機型的現行市場價值基本一致。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就有關經營租賃發動機的每月租金費用而言，吾等了解到，貴公司預期經營租賃交易將僅涉及一種型號的發動機。吾等已獲得貴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的經營租賃協議，並注意到就有關發動機型號收取的每月租金費用於計算所採納者一致。

經考慮上文所述後，吾等認為建議經營租賃年度上限及其釐定基準就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貴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 推薦意見

經考慮上述之主要因素及理由後，吾等認為，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交易屬貴公司在其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的條款(包括建議年度上限)就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貴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吾等推薦獨立股東及建議獨立董事委員會推薦獨立股東投票贊成於臨時股東大會中提呈之相關決議案，以批准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交易及其下建議年度上限。

此致

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

**信溢投資策劃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胡家驃**

董事總經理

**霍偉舜**

謹啟

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

胡家驃先生為證監會登記之持牌人士，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並於企業融資行業具有逾10年經驗。

霍偉舜先生為證監會登記之持牌人士，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並於企業融資行業具有逾10年經驗。

## 1.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之財務資料於下列文件內披露(該等文件已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sair.com>)刊登)：

-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四日刊發的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報(第62-93頁)；

[http://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7/0914/LTN20170914512\\_C.pdf](http://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7/0914/LTN20170914512_C.pdf)

-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刊發的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第132-231頁)；

[http://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7/0427/LTN201704271359\\_C.pdf](http://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7/0427/LTN201704271359_C.pdf)

-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刊發的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第122-204頁)；及

[http://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6/0429/LTN20160429594\\_C.pdf](http://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6/0429/LTN20160429594_C.pdf)

-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二日刊發的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第112-200頁)。

[http://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5/0422/LTN201504221087\\_C.pdf](http://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5/0422/LTN201504221087_C.pdf)

## 2. 債項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即本通函付印前就本債項聲明而言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之債項總額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b>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b>	
無抵押貸款	23,885
抵押貸款	<u>815</u>
總計	<u><u>24,700</u></u>
<b>應付融資租賃款</b>	
抵押融資租賃款－無擔保	62,759
抵押融資租賃款－有擔保	<u>15</u>
總計	<u><u>62,774</u></u>
<b>無抵押公司債券</b>	<u><u>13,000</u></u>
	人民幣(百萬元)
<b>無抵押中期票據</b>	<u><u>4,694</u></u>
<b>無抵押超短期融資券</b>	<u><u>1,000</u></u>
<b>已提供擔保</b>	
受訓飛行員之個人銀行貸款	<u><u>377</u></u>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約人民幣550百萬元的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以若干架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333百萬元之飛機作為抵押。本集團有約人民幣265百萬元的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以人民幣78百萬元之若干土地使用權及人民幣32百萬元之投資性房地產作為抵押。應付融資租賃款則以賬面價值為人民幣75,942百萬元之相關租賃飛機作為抵押。此外，應付融資租賃款約人民幣15百萬元則亦獲若干銀行之擔保。

除上述或已於本通函其他部份披露者及本集團內成員公司之間之負債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並無任何尚未償還的按揭、押記、債權證、貸款資本、債務證券、銀行貸款及透支或其他類似債務、融資租賃或租購承擔、承兌負債或承兌信貸或任何擔保或其他重大或有負債。

董事並不知悉自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以來，本集團之債務及或有負債有任何重大變動。

### 3. 影響

根據融資租賃交易，租賃飛機、租賃飛機相關資產及航空相關設備將錄為本公司的固定資產，而融資租賃交易的本金額將錄為本公司的長期負債。採購飛機的代價或會透過銀行提供貸款及部分由本公司的內部資金撥付。使用融資租賃交易項下的融資租賃架構可能導致本公司的資產負債率上升，但由於融資租賃交易的租金自各租賃飛機、租賃飛機相關資產及航空相關設備交付日起每月、每季度或每半年後支付，直至有關標的物最後付款日為止，故預期不會對本公司現金流狀況或業務營運造成重大影響。

此外，根據經營租賃交易，由於租金將由本公司自各飛機及／或發動機的交付日或代位之日起每月或每季度預付，故預期不會對本公司現金流狀況或業務營運造成重大影響。

因此，建議交易將不會增加本公司的直接財務負擔，且預期建議交易不會對本集團的盈利及淨資產造成重大影響。

### 4. 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並不知悉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最近期公佈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之編製日期)以來本集團財務或貿易狀況之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 5. 營運資金

計及本集團現時內部資源及可動用之銀行融資以及考慮收購之影響，董事經過適當及審慎之查詢，認為本集團具有充裕之營運資金以應付本通函日期後至少12個月本集團所需。

##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乃遵照上市規則的規定以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於所有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本通函所載任何聲明或本通函產生誤導。

## 2. 董事及監事權益披露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監事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概無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或債權證（視情況而定）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彼等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中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監事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擁有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披露（倘彼等各自均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的任何競爭性權益。

## 3. 主要股東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本公司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所知，除本公司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監事之外，下述人士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而須向本公司披露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

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或擁有該等股本的購股權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類別	所持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A股總數 百分比	佔已發行 H股總數 百分比	佔本公司已 發行總股本 百分比
南航集團(附註1)	實益擁有人 於受控制法團的 權益	A股	4,039,228,665(L)	57.52%	-	40.04%
		H股	1,064,770,000(L)	-	34.73%	10.55%
		合計	5,103,998,665(L)	-	-	50.59%
南龍控股有限公司 (「南龍」)(附註1)	實益擁有人 於受控制法團的 權益	H股	1,064,770,000(L)	-	34.73%	10.55%
American Airlines Group Inc.(附註2)	於受控制法團的 權益	H股	270,606,272(L)	-	8.83%	2.68%

附註：

1. 南航集團被視為透過其於香港之直接及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合共1,064,770,000股H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其中31,120,000股H股乃由亞旅實業有限公司直接持有（佔當時已發行H股總數之約1.02%），1,033,650,000股H股乃由南龍直接持有（佔當時已發行H股總數之約33.72%）。由於亞旅實業有限公司亦為南龍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南龍亦被視為於亞旅實業有限公司所持有之31,120,000股H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American Airlines Group Inc.因擁有對美國航空100%的控制權而被視為於270,606,272股H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王昌順先生、譚萬庚先生、張子芳先生及袁新安先生亦為南航集團之高級管理人員。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所知，概無其他人士（惟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監事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所界定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 4. 重大訴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索償，且董事概不知悉針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相關重大未決訴訟或索償或面臨該等訴訟或索償。

#### 5. 董事及監事權益

- (a) 董事或監事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最近期刊發的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買賣或租賃或擬買賣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 (b) 董事或監事概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仍然有效且對本集團業務關係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 6. 服務合約

董事概無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有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任何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任何現有或擬定服務合約。

#### 7. 其他事項

- (a)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為謝兵先生。

謝兵，男，一九七三年九月出生，44歲，大學學歷，南京航空航天大學運輸管理專業畢業，在職取得暨南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英國伯明翰大學工商管理(國際銀行和金融)碩士學位和清華大學經管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學位，高級經濟師，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士，具有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會秘書資格，香港聯合交易所公司秘書資格，中共黨員。一九九五年七月參加工作。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七年歷任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助理、中國南方航空集團公司辦公廳總經理秘書。二零零七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任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兼董事會秘書辦公室副主任；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至今任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兼董秘局主任。

- (b) 本公司註冊地址為中國廣東省廣州市黃埔區玉岩路12號冠昊科技園區一期辦公樓3樓301室，而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9樓B1室。



- (c)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為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 8. 專家資格及同意書

以下為曾發表本通函所載或所提述意見或建議之專家的資格：

名稱	資格
信溢投資策劃有限公司	一家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信溢投資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擁有任何股權或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之權利(不論是否可合法強制執行)。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信溢投資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最近期刊發的經審核賬目之編製日期)以來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買賣或租賃，或擬買賣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信溢投資已書面同意本通函以其所載之形式及涵義轉載其同日之函件並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同意書。

## 9. 重大合約

於緊接本通函日期前兩年，本集團已訂立下列合約(並非於正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

- (a) 本公司與財務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九日就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直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銷售航空保險訂立的保險業務平台合作框架協議(「**合作框架協議**」)。根據合作框架協議項下的保險業務平台合作安排，本公司(作為平台服務供應商)同意與財務公司合作，並授權財務公司使用本集團各平台(包括網上渠道及地面服務櫃檯渠道)作為銷售平台，以銷售各類航空運輸保險(包括行李保險及航空乘客意外保險)。合作框架協議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的年度上限分別設定為人民幣40百萬元及人民幣60百萬元。

- (b)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八日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之補充協議，據此協議各方同意將代價由人民幣586,666,667元調整為人民幣626,666,667元，以體現利潤分派安排。
- (c) 本公司與波音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訂立的飛機收購協議（「**飛機收購協議一**」），據此，本公司同意收購而波音同意出售30架B737NG系列飛機及50架B737MAX系列飛機。一架波音B737NG系列飛機的目錄價格約為81.16百萬美元，而一架B737MAX系列飛機的目錄價格約為96.07百萬美元。
- (d) 廈門航空有限公司（「**廈航**」）與波音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訂立的飛機收購協議（「**飛機收購協議二**」），據此，本公司同意收購而波音同意出售30架B737MAX系列飛機。一架波音B737MAX系列飛機的目錄價格約為96.07百萬美元。
- (e) 本公司與空中客車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訂立的飛機收購協議（「**飛機收購協議三**」），據此，本公司同意收購而空中客車公司同意出售10架空客A330-300飛機。一架空客A330-300飛機的目錄價格約為227.36百萬美元。
- (f) 本公司與南航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日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購買而南航集團同意出售於中國南航集團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400,570,400元。
- (g) 廈航與波音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訂立的飛機收購協議（「**飛機收購協議四**」），據此，廈航同意收購而波音同意出售10架B737-800飛機。一架B737-800飛機的目錄價格約為85.06百萬美元。
- (h) 廈航與波音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七日訂立的飛機收購協議（「**飛機收購協議五**」），據此，廈航同意收購而波音同意出售6架B787-9飛機。一架B787-9飛機的目錄價格約為230百萬美元。
- (i) 本公司與南航集團擁有約66%股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中國南航集團財務有限公司（「**財務公司**」）及本公司擁有34%股權的全資附屬公司連同其四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訂立的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據此，財務公司同意向本集團提供為期三年的各類金融服務，而本集團亦同意向財務公司提供保險業務平台服務。於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年期內任何時間，本集團存置的每日最高存款結餘（包括有關的應計利息）不得超過上限，即每日人民幣80億元。就財務公司提供予本集團司的其他金融服務而言，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年度各年應付財務公司的費用總額不得超過人民幣5百萬元。本集團就綜合保險業務平台服務將收取的服務費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服務費分別不得超過人民幣68.60百萬元、人民幣79.35百萬元及人民幣91.67百萬元。

- (j) 本公司與波音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二日訂立的飛機收購協議(「**飛機收購協議六**」)，據此，本公司同意收購而波音同意出售12架B787-9飛機。一架波音B787-9飛機的目錄價格約為271百萬美元。
- (k) 本公司海南分公司(作為買方)與三亞南航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作為賣方**」)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訂立的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以人民幣56,089,800元(相當於約64,953,591港元)的總代價收購一項物業，該物業包括南航三亞總部基地綜合樓第四層整層，位於中國海南省三亞市珂東區迎賓路360-2號，總建築面積約2123.5平方米。
- (l) 本公司與南航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中國南航集團地勤有限公司(「**南航地勤**」)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訂立的客貨銷售及地勤服務框架協議(「**客貨銷售及地勤服務框架協議**」)，據此，南航地勤同意向提供若干服務並收取代理服務費，而本公司亦同意出租運輸工具及設備以及工作場地等若干資產並收取租賃費。南航地勤同意向本集團提供下列服務：(i)國內及國際客票銷售代理服務；(ii)國內及國際航空貨物運輸銷售代理服務；(iii)包機包板銷售代理服務；(iv)貨郵運輸相關的進出港及中轉操作服務；(v)地勤服務，包括飛機監護、飛機客艙清理、客艙紡織品的清理及收發、機上娛樂設備維護、飛機外表面的清理，及綜合地面服務；及(vi)面向本公司直營大客戶的銷售及服務支持。在客貨銷售及地勤服務框架協議下，本公司南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應付航地勤的年度最高服務費將分別不超過人民幣270百萬元、人民幣330百萬元及人民幣400百萬元。
- (m) 本公司與南航集團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的房屋及土地租賃框架協議(「**房屋及土地租賃框架協議**」)，據此，南航集團同意(i)向本公司出租南航集團或其附屬公司所持有位於廣州、瀋陽、大連、哈爾濱、新疆、長春、北京及上海等城市的若干房屋、設施及其他基礎設施，用作與民航業務發展有關的辦公用途；及(ii)藉出租土地使用權向本公司出租位於新疆、哈爾濱、長春、大連及瀋陽的若干土地，以作本公司民航及相關業務用途使用。根據房屋及土地租賃框架協議，於截

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本公司應付南航集團租金的最高年度總額不得超過人民幣130百萬元。

- (n) 本公司與南航集團、廈航、汕頭航空、珠海航空及廣州南聯航空食品有限公司(「**南聯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訂立的增資協議，據此，各訂約方同意本公司及南航集團各自向財務公司增資，總額達人民幣500百萬元。其中，人民幣348,597,550元將用於將註冊資本由人民幣724,329,500元增至人民幣1,072,927,050元，而人民幣151,402,450元將用於增加財務公司的資本公積。廈航、汕頭航空、珠海航空及南聯公司(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同意放棄彼等出資的權利。
- (o) 本公司與美國航空(「**認購人**」)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訂立的A股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同意發行，而認購人已同意認購270,606,272股新H股，認購價為1,553.28百萬港元。
- (p) 本公司與空中客車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訂立的飛機收購協議(「**飛機收購協議七**」)，據此，本公司同意購買而空中客車公司同意出售20架A350-900飛機。一架A350-900飛機的目錄價格約為289.9百萬美元。
- (q) 本公司與廣州南沙南航天如租賃有限公司(「**南航租賃公司**」)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的融資租賃協議(「**A321融資租賃協議**」)，據此南航租賃公司同意就一架空客A321飛機向本公司提供融資租賃。A321融資租賃協議的租金及手續費總額不得超過80,293,150美元。
- (r) 本公司與南航租賃公司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的融資租賃協議(「**A330融資租賃協議**」)，據此南航租賃公司同意就一架空客A330飛機向本公司提供融資租賃。A330融資租賃協議的租金及手續費總額不得超過170,634,700美元。
- (s) 本公司與南航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南航國際**」)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的飛機融資租賃框架協議，據此南航國際同意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若干飛機向本公司提供融資租賃。按年度基準的建議上限不得超過1,309.1百萬美元。
- (t) 本公司與南航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訂立的A股認購協議(「**A股認購協議**」)，據此，南航集團同意認購而本公司同意發行不少於31%的新A股，認購價將根據若干機制釐定。

- (u) 本公司與南航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訂立的A股認購協議的補充協議(一)，據此，A股認購協議獲修訂，以反映對若干條款的修改。
- (v) 南龍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訂立的H股認購協議，據此，南龍同意按每股新H股不少於6.27港元的認購價(可予調整)認購，而本公司同意發行不多於590,000,000股新H股(包括590,000,000股H股)。根據本公司實施的二零一六年利潤分配，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H股認購數目及認購價已分別獲批准調整為不超過600,925,925股H股(包括600,925,925股H股)及6.156港元。
- (w) 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

## 10.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之副本直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九日(包括該日)止正常營業時間可在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9樓B1室)查閱：

- (a) 公司章程；
- (b) 本附錄「重大合約」一段內所述重大合約；
- (c) 信溢投資函件及其同意書；及
- (d) 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年報。

本公司已就收購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58(4)條、14.66(10)條及附錄1B第43(2)(b)段的規定，故只有經修改過的飛機收購協議一、飛機收購協議二、飛機收購協議三、飛機收購協議四、飛機收購協議五、飛機收購協議六及飛機收購協議七可供公眾查閱。以上飛機收購協議中與實際代價相關的資料將不予披露。

---

##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



#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OUTHERN AIRLINE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55)

##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星期三)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中國廣東省廣州市白雲國際機場南工作區空港五路南航明珠大酒店4樓1號會議室舉行2017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以審議及酌情批准下列決議案。除另有指明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之通函(「**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普通決議案

審議及酌情批准以下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與南航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簽署2018－2019年融資和租賃服務框架協議。

承董事會命  
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謝兵

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州  
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王昌順、袁新安及楊麗華，執行董事譚萬庚、張子芳及李韶彬，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寧向東、劉長樂、譚勁松、郭為及焦樹閣。

---

##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

附註：

### 1. 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人員

- a.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日(星期一)，分別名列本公司的H股股東名冊及A股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及A股股東(「合資格股東」)或其代表，均有權在按附註2「臨時股東大會的登記辦法」辦妥會議登記手續後出席臨時股東大會(A股股東另行通知)。
- b.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 c. 本公司聘用之專業顧問代表及董事會邀請之特別嘉賓。

### 2. 臨時股東大會的登記辦法

- a. 擬親自或委託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合資格股東，須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星期四)當日或之前將臨時股東大會通告附表甲回條親自交回或透過郵遞送達本公司之登記地址，或以傳真方式(傳真號碼(+86)20-8665 9040)送交至本公司。
- b. 個人合資格股東或其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應出示身份證。公司合資格股東的法定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應出示身份證以及該公司合資格股東的董事會或其他權力機構委派該法定代表出席會議的經公證的決議或授權書副本。
- c. 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須將其轉讓文件及有關股票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送交本公司H股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 d.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包括首尾兩天)止期間暫停辦理任何H股過戶登記。

### 3. 股東代理人

- a. 合資格股東有權委託一名或多名代理人代其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代理人毋須為股東。委託超過一名代理人的股東，其代理人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
- b. 代理人必須由合資格股東或其委託人透過填妥臨時股東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委任，該表格隨附於臨時股東大會通告附表乙。如代理人由合資格股東之委託人委任，則授權該委託人委任代理人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律師公證。
- c. 就A股股東而言，經公證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及代表委任表格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交回本公司註冊地址，方為有效。就H股股東而言，經公證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連同填妥的臨時股東大會代表委任表格須於同一時間內交回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方為有效。

---

##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

### 4. 其他事項

- a. 臨時股東大會預計為期不超過一天。參加大會的合資格股東(或其代理人)之交通及食宿費用自理。
- b. 本公司總部地址為：  
  
中華人民共和國  
廣東省廣州市  
機場路278號1樓  
郵編：510405  
電話：(+86) 20-8611 4989、(+86) 20-8611 2480  
傳真：(+86) 20-8665 9040  
公司網址：[www.csair.com](http://www.csair.com)  
聯繫人：鄧平、肖南
- c.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之任何表決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